

《中國式創新研究》連載 ④

美國新型舉國體制的經驗考察

文 | 藝 衡

創新離不開政府與市場的共同參與，新型舉國體制也並不必然孕育在計劃經濟體制內，反而是為了克服部門條塊分割、組織性不足的弊端而設計的一種機制。在資本主義市場經濟條件下，為了完成重大戰略任務，也普遍採用新型舉國體制的機制設計。典型的案例如美國的國防高級研究計劃局（Defense Advanced Research Projects Agency，簡稱 DARPA）、日本的超大規模集成電路計劃（Very Large Scale Integration Circuit，簡稱 VLSI）、以色列的首席科學家辦公室（Chief Scientist Office，簡稱 OCS）等，均是以國家力量促進創新。國家力量不僅包括政府，還有科技創新企業、高校和科研機構等等。

本文以美國經典新型舉國體制案例為切入點，旨在強調新型舉國體制並非一味強調其政府「有組織的創新」的功能，還需要在市場經濟體制機制改革和發展上持續推進，培育市場化的國家戰略力量，將新型舉國體制實施的市場經濟條件推向高質量。



在美國拉斯維加斯消費電子展上，參觀者與宇樹機器人互動。（新華社圖）

美國新型舉國體制的典型案例與組織方式

舉國力量實施重大戰略，往往是為了在競爭中獲得優勢。DARPA是美蘇冷戰時期，美國為了在尖端技術領域對抗蘇聯而成立的機構。DARPA聚焦高風險、高回報技術研發，以確保本國在軍事領域保持領先地位。DARPA採取扁平化管理，只設立局長—辦公室主管—項目經理三個層級。其中，項目經理是整個研發支持網絡的核心，由背景多元化的頂尖科技人才擔任，職責包括甄選項目、招募團隊成員和把控技術細節等。在重大

決策和研究經費的支出方面，DARPA 賦予項目經理高度自主權，並建立了糾錯容錯機制，以是否在項目期限內達到設定的任務目標作為考核標準。

DARPA 科研項目多數具備實際的應用場景，DARPA 與企業展開深度合作：DARPA 通過為前期研究提供經費和運營支持，以保證市場化主體和科研機構參與的積極性，而企業的技術能力和財務能力也能幫助 DARPA 分散研發風險。在此基礎上，DARPA 實現了研